

# 2023年雾都孤儿读后感悟 雾都孤儿读后感 (通用5篇)

当在某些事情上我们有很深的体会时，就很有必要写一篇心得感悟，通过写心得感悟，可以帮助我们总结积累经验。心得感悟对于我们是非常有帮助的，可是应该怎么写心得感悟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心得感悟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

## 雾都孤儿读后感悟篇一

一双清澈而忧伤的眼睛，一颗稚嫩、纯洁的心灵，一袭破旧不堪的衣物，塑造出了小说中主人公奥利弗的形象，栩栩如生，感人肺腑。不可否认，我被奥利弗的纯真、诚实与善良彻底打动了，一个孤儿的悲惨生活就此在我心中拉开了序幕。伦敦城里似乎永远弥漫着阴冷的味道，无论白天还是黑夜，总能让人嗅到血腥，想到战争的杀戮。人们的脸上要么是面无表情，要么有时出现了一两张邪恶的嘴脸，似乎在报告着这世界的残酷。可怜的奥利弗就这么残酷的活着，忍受着失去亲人的痛苦。生活的压迫使一个本该享受童年快乐的孩子沦落成了使人厌恶的弃儿。他的童年是在济贫院里度过的。后来，他被送到棺材铺里当学徒。因不堪忍受老板的压迫，他向伦敦逃去。路上，他遇到了一个外号叫机灵鬼的人，把他骗进了贼窝。

在两次偷盗中，他都遇到了好人，把他留在家中抚养，但一次又一次都被抓回去，他失望、痛苦、无奈，上帝就这么折磨他幼小的心灵。整部小说曲折惊险，让人不仅为奥利弗的身世叹息，为坏人而愤怒，为善良的人而感动，为奥利弗最后的幸福生活而高兴。而我最喜欢的人，是在两次奥利弗面对危难时，没有计较他偷了东西，而是十分同情他，并努力帮助他的布朗夫妇。因为他们的善良，奥利弗才得救，也因为他们的善良，才使世界上少了一个受苦的孩子，将来少了

一个贼!而多了一个好人。生活的残酷造就了人们的冷酷。

只是在一些勇敢的人心中残存的那一点点善良给予了我们一点感叹。但最后他仍逃脱不了悲惨地死去。作者狄更斯人物塑造手法十分出色。这个小说中的流氓盗贼，精辟的语言都切合其身份，另外狄更斯的语言中充满了讥讽的韵味，仿佛一个人的表情中带着心酸的笑，让人看完后不禁无奈的一声叹息：人活着就要不断地向梦想前进，不需要顾虑太多，不需要向命运低头。

查尔斯·狄更斯的《雾都孤儿》记述了一个不知来历的年轻孕妇昏倒在街上，被人们送进了贫民收容院，她生下一个男孩儿后死去，这个孤儿被取名为奥利弗·特威斯特。10年后奥利弗成了棺材店的学徒。他不堪虐待，逃到雾都伦敦，不幸落入贼帮手中。小小的孤儿在逆境中挣扎，幸而他由于本性善良而得到了善良人们的帮忙，他一次次化险为夷，最终能和爱他的亲人团聚，他神秘的出身也真相大白。

《雾都孤儿》这本世界名著讲述的是发生在19世纪的一个动人的故事。

书中的主人公奥利弗·特威斯特是一位孤儿，他出生于一个济贫院，出生后不位善良的老先生——布朗洛老先生，这位老;生好心收留了他，他从此过上了好i活。（作者用短短几句话就概括了书中主人公复杂的一生，简洁明了，让读者一目了然，对本书的资料有了大致的了解。）读完这本书，我心中久久不能平静。可怜的奥利弗，在已经失去家人的痛苦下，还受到这么多折磨。真不明白在他瘦弱的躯体下，有着怎样的意志，能使他坚持不懈，使他在饥饿、寒冷、孤独、悲伤、痛苦下顽强地斗争，向完美的生活前进！

最令我感动的是奥利弗遇到强盗集团那章。奥利弗在路99。上走了七天七夜，饥饿和疲倦威胁着他。他遇到了杰克·道金斯——一个小偷。杰克把奥利弗带到了贼窝，小偷们想把奥利

弗也训练成一个小偷。但奥利弗不愿做小偷，他逃了出来。读完这章，一种油然而生的敬佩之情环绕着我的心扉。奥利弗是一位多么坚强、多么正义的孩子啊！他宁愿逃出贼窝，过着继续流浪的艰难生活，也不愿做一个小偷。虽然他仅有10岁，和我们一样大，但他的坚强，他的正义，他的勇敢，是我们很难相比的！奥利弗承受着巨大的痛苦，但他对完美生活的向往，对生命的向往，是支持他前进的力量！

我们生活在蜜罐里，福窝里，却总是抱怨，总是不满足。但我们可曾想过，在世界上，还有许多孩子，正承受着巨大的痛苦；正和饥饿、寒冷、疾病作战；正面对着失去亲人，漂泊流浪的生活。他们充满着对生命的渴望，对生活的热爱，可是苦难和他们作对。作为和他们一样活生生的生命，我们难道能视而不见吗？不，我们不能！让我们用双手和大脑，来帮忙他们，来满足他们对生命的渴望！

前几天，我读了狄更斯的《雾都孤儿》，现在，说一下一下我读完这本书的感受。这本书主要写了这样一个故事一位孤儿奥立弗因为一出生母亲便去了天堂，并且没有父亲，遭到了大家的歧视。他在济贫院里受到了理事们的歧视，并且把他对这种歧视的反抗看做罪恶，看做坏。他被卖到了一个棺材铺里当学徒，却被其余学徒以及老板娘欺负得忍无可忍，他打算离家出走，却意外地被人诱骗，去学做小偷，他意识到这一行业的罪恶，在一次意外中被一位绅士收留，但他又被那些强盗拐走了。在一次入室行窃活动中，他制止了这行为，并且不小心挨了一枪，事后，被一家好心人收留，那家好心人通过一个忏悔的女人口中得知他的身世，并且找到了那位曾收留他的好心人，联合为奥立弗讨会公道，还找到了属于他的一份遗产。

当我读完这个故事后，我真的没想到，这个世界上有如此多的人可以为自己的利益，可以为了钱，不惜欺骗，不惜以别人的人生作为得到金钱的代价，他们的良心去哪儿了？是被金钱腐蚀了吗？古代有一句话说得好“有钱能使鬼推磨”，是的，

多少人就是这样。他们给自己盖上了一个善良的面具，当揭开面具以后，就是狰狞的面目。势利，对穷人的歧视，以及那些对上帝假惺惺的崇拜· · · · ·为什么崇拜?也不过是为了自己以后能上天堂，不受自己所干过的亏心事的影响，那种崇拜也不过是一种伪善的手段而已。真正能上天堂的人，其实根本不需要崇拜上帝，他们已经踏踏实实地过好了自己的一辈子，不作亏心事，济贫救困，难道这种人不足以上天堂吗?所谓的济贫院的绅士们，也不过是势利以及歧视穷人的卑鄙无耻的人罢了，其实就是墙头的一根弱不禁风小草，哪里风大就往哪里靠，恃强凌弱。且看书里的邦布尔先生，他所做的也不过是专门欺负穷人，他哪儿配得上济贫院理事这个神圣的职位呢?大声地喊着别人有多罪恶，大声地喊着别人有多无耻，大声地喊着仁慈的上帝，然而，他自己到底做了什么?利用各种各样卑鄙的手段，把一个个孤儿卖的别人家，减轻他的负担!也就是人们常说的“说一套做一套”。

善与恶之间的区别不大，它们也无非是两条路，就摆在所有人的面前，有的人选择了恶，然而面前的是一片漆黑，但是有利益一直在诱惑着人，一直诱惑着人向前走。有的人选择了善，他的面前永远是光明的，从来不怕会有乌云，雨。当不经意中走上了恶，只要愿意忏悔，重新堂堂正正地做人，公公正正地看事，仍然可以得到原谅，回头是岸。

最近看了一本很经典的书，名字叫《雾都孤儿》，是英国著名的现实主义作家查尔斯·狄更斯的作品。

这本书主要讲的是一个出生在救济院的孤儿，倍受屈辱，就离开家乡来到伦敦的故事。

一天晚上，一个婴儿的哭声传出救济院，一个新的生命在救济院诞生了，孩子刚出生母亲就死了，所以救济院就收留了他，至于名字救济院有个规定就是每一个收养的婴儿的名字按字母顺序排列的，而这个小孩轮到t字开头了，所以就叫奥利弗·退斯特。在他9岁生日不久就像包袱一样被扔到了寄养

所，那里以政府给的经费不足为由，给所里的人们每餐一碗粥。后来奥利弗被邦布尔带到了济贫院，那里有二三十个小孩，都在做苦工，而且每顿饭也给的很少，大家的愿望就是过节，以为过节就可以得到一些发霉的面包。后来奥利弗勇敢的向发粥的人再有一碗粥，却遭到毒打，后来被5英镑卖给一个卖棺材的人做学徒。那人已经有二个学徒了一个叫诺亚，另一个是夏洛蒂。他们和太太每天都挖苦奥利弗。最后把他逼到离家出走。

后来他来到了伦敦，误被一个人带到的贼窟，这里有个头目叫费根，已经是一个老扒手了，带出来一部分“徒弟”，他知道奥利弗是一块好料，就想把他培养成扒手，每天和其它两个徒弟一起玩“游戏”，说是游戏，其实是训练他们怎么偷钱。后来一次实践，奥利弗、“机灵鬼”和查理一起在街上转悠，就看到了一个很阔的人在书摊上看书，“机灵鬼”和查理就上去偷了一个很别致的手帕接着就跑了，而后被误认为是奥利弗偷的还是书摊的老板出来证实才得以结束。最后被这位被偷的人(布朗劳先生)带回了家。受到先生和管家的精心照顾，才初尝人间温暖。

过了些日子，布朗劳派奥利弗送书，路上碰到费根集团的人又被重新带回贼窟。后又被迫参加一项抢劫活动，由于行动失败被枪打伤，后又被同伙儿扔到了水沟里，后被被抢劫的家人所救，主人露丝小姐对他很是照顾，后来又听说贼窟里的人要谋杀奥利弗，于是就与布朗劳一起先下手，把费金团伙推向灭顶之灾。

最后真相大白，原来布朗劳先生是奥利弗爸爸的朋友，露丝则是奥利弗妈妈的妹妹。

这本书让我们感受到了一个小偷的冷与暖，“冷”是因为刚出生，母亲就病故，在家乡里被人像包袱一样扔来扔去。9岁那年逃到伦敦又被无知的带到了贼窟，知道真相后，好不容易逃出来，又因为一次送书事件被逮了回去。而且到最后他

的同父异母的哥哥为了得到父亲的遗产想去杀了他；“暖”则是逃出贼窟时受到布朗劳和他的管家无微不至的照顾，以及后来抢劫事件失败后受到露丝小姐一家的关怀。

奥利弗还是一个很善良的孩子，在他父亲的遗嘱上写着：“把财产分为两份，一份是奥利弗的哥哥的母子俩，另一份则是奥利弗母子俩，但孩子要继承财产就必须符合条件，他在未成年期间，绝不以任何不名誉、下流的或违法的行为来玷污他的姓氏。否则，所有的财产归另一人所有。”

当时奥利弗的哥哥(蒙克斯)是一个强盗，为了夺回财产他就想把奥利弗杀了来夺财产。

后来布朗劳看到蒙克斯还有希望，就向奥利弗请求把一半财产分给他，奥利弗同意了。几年后蒙克斯“旧病复发”，在牢里度过一生。说明了恶有恶报，善有善报。

爱的力量如一束光，照亮我们前进的路，如一件棉袄，温暖我们的心，如一缕春风，抚摸着我们战胜困难的决心。

小说的主角是一个生活在充满贫困与犯罪世界中的孤儿——奥利弗·退斯特。他从来都不曾得到过爱。然而，他却靠着自己的毅力在这种社会中生存了下来。用自己的善良战胜了邪恶。在这期间，他受到了别人从未想到过的痛苦和折磨。但最后他化险为夷，和雾都伦敦的亲人团圆。

如贝德温太太，她对奥利弗总是无微不至的关怀着，她爱这个孩子，看到他就像是看到自己的孩子一样，奥利弗再次被抓到贼窝后，贝德温太太伤心不已，并不顾一切代价去寻找奥利弗。还有医生罗斯伯，他乐于助人，虽然有些莽撞，但却十分可爱，正是他的妙计才使奥利弗免于刑罚。这些值得我们欣赏的人太多太多，数也数不清。

我听过这样一句话“只要人人都献出一点爱，世界将会变成

美好的人间”。每一盏灯献出自己的光明就能照亮整个世界，每一棵树献出自己的绿色就能让整个世界生机勃勃，每个人献出自己的一份爱就能让整个世界充满温暖。看了这本书之后，我明白了这就是爱的力量，有了爱便可让逆境中的人重新站起，有了爱便可让绝境中的人重新充满希望，有了爱便可让迷境中的人找到正确的道路，有了爱，一切皆有可能。

一位富翁和一有名的律师结伴环游世界，看到许多很有印象的事物，尤其在某县所看见的，更是毕生难忘的。一天，他们在某县乡间散步，看见一个儿子拖着犁，一个老人扶着犁，在那里犁田。律师觉得非常稀罕，顺手摄一镜头。不久，他们无意之中把这照片拿给邻县的一个西国传道人看，并问为何这样用人犁田？传道人回答说：“是的，这是少见的。不过，我碰巧认识这二人，他们很清苦，当本县信徒建筑会所时，他们亦很愿意有所奉献，但又没有钱，结果便卖了他们仅有的那一只牛来奉献，所以现在他们就要代替牲口来犁田了。”他们听后，愕然相觑，一时说不出话来。以后律师说：“这是何等愚昧的牺牲，为什么你们容许他们这样作？”“哦！他们却不是这么看，他们只觉得那是莫大的喜乐，因为还能有机会摆上一头牛在主的事工上。”

这就是爱所创造的奇迹，每个人都为世界添一点爱，为世界点亮爱的光，那么我们每个人都会像奥利弗一样找到自己的幸福，更重要的事有像奥利弗一样的善良，爱心才会让这个变得更加美好。

## 雾都孤儿读后感悟篇二

前不久，我读了一本书，叫《雾都孤儿》。书中主要讲了主人公奥利弗是一个孤儿，出生于救济院，在教区贫民艺习所，小小年纪的他就被迫到棺材铺当学徒，由于不堪黑心的教区主管邦布尔等人的陷害与\*，趁机逃到伦敦，结果路遇小偷机灵鬼被带入贼窝，被盗窃犯费根和赛克斯控制，最后他历经磨难，才得到好心人布郎劳先生等人的帮助，摆脱了悲惨命

运，与亲姐姐团聚，成为了一个幸福的孩子。

这本书反映了当时英国社会最黑暗的社会生活。作者笔下的人物富有鲜明的个性，整个作品有着强大的感染力，让我们从苦难的生活中找到别样的风采。

看完这部书，我心中五味杂陈，可怜的奥利弗在已经失去亲人的痛苦之下，依然能自力更生，真不知道在他瘦弱的身体之下，有着怎样的意志，能让他坚持不懈，使他在饥饿，寒冷，孤独下顽强斗争，向往美好的生活。我同样不敢想象，这个世界上到底有多少人，可以为了自己的利益，为了金钱，为了权力，不惜欺骗，为了得到自己的目的不惜以别人的生命为代价，一个人的生命多么脆弱，但是这就是人性，这就是社会，一个人如果无法在社会上立足，他就会受到别人的冷眼旁观，被嘲笑，被谩骂。是的，多少人就是因为害怕这样，给自己盖上了一个伪善的面具，当把面具摘下来时，剩下的就是凛冽的面目，势利，对穷人的歧视，对上司无耻的赞美与崇拜，这些势利的人无非是墙头的一根小草，哪里风大就往哪里靠。

最令我印象深刻的是奥利弗遇到强盗集团那段经历，奥利弗在路上走了七天七夜，饥饿难忍，疲惫不堪，他遇到小偷杰克，小头想把奥利弗训练成一个小偷，但奥利弗受尽了折磨也不愿逃了出来。读到这，我心中油然而生敬佩之情，他的坚强，勇敢，正义是我们难以相比。奥利弗承受着痛苦，宁愿过着流浪的生活，也不愿意成为一个强盗，他对美好的生活，对生命的向往，是支持他前进的力量。

与奥利弗相比，我们生活的多幸福，但是我们永远不知道满足，我们生活在蜜罐里，却总是抱怨。但我们可曾经想过，在世界上，有多少孩子，正承受着巨大的痛苦，正在和饥饿，疾病作战。正面对着失去亲人，漂泊，流浪的生活。善与恶之间的区别不大，无非是两条路：恶面前是漆黑，利益在\*着人，善面前是光明，从来不怕会有乌云。



在孤独下成长，在痛苦之间挣扎，在尊严的摧残下斗争，在悲惨的出身奋进，这就是狄更斯笔下的“雾都孤儿”——奥利弗。

## 雾都孤儿读后感悟篇三

《雾都孤儿》这本书，我有幸读了读，读后受益匪浅，感受颇深。让我联想到许多现实生活中的情景，对我触动很大。

《雾都孤儿》这是一部反映生活悲惨现实的小说，作者是英国最伟大的小说家之一查尔斯·狄更斯。小说的主人公奥利弗，深深地感动了我，读完后，我心里久久不能平静。

奥利弗是一个孤儿，他被投入了一个充满贫困与犯罪的世界，忍饥挨饿，挨打挨骂，从来没有人关心他。邪恶的费金，残暴的比尔·赛克斯，以及一大群窃贼强盗。把奥利弗训练成一个神偷手，然后利用他去骗取钱财。可是奥利弗不愿去干这些事情，费金就对他拳打脚踢，迫使奥利弗到处流浪。幸运的是，他遇到了一群善良的人，对他无微不至的关怀，让奥利弗感到非常温暖。

奥立佛是个坚强、善良、聪慧和勇敢的天真男孩，却经历了坎坷的人生，最终雨过天晴，迎来了幸福的生活。而我们现在是生活在蜜罐里，在福窝中，却经常抱怨，总是不满足。但我们可曾想过，世界上还有许许多多贫困的孩子，正面对着失去亲人，漂泊流浪的生活，或许是面对辍学的困境和挨饿的局面。他们充满着对生活的热爱，憧憬着明亮的教室，向往着可口的食物或者是保暖的衣服。面对这些渴望生活的贫困的孩子，我们能视而不见吗？能袖手旁观吗？当我读到狄更斯笔下的贫民院孤儿的生活时，我的头脑中总会闪现出在电视上看到的非洲难民的画面。

旧社会贫民的生活是贫困的，挨饿受冻是很平常的事情，而在21世纪里，在这个文明的年代，饥饿、恐惧、挨冻依然存

在。在看到奥立佛被虐待，被殴打的情节里，我又不时地联想到了常常在大街上看到的那些卖艺和乞讨的孩子。听说这些衣衫褴褛的孩子们也是误入了一个黑帮组织，不管是卖艺得到的钱、乞讨而得到的钱、还是偷来的钱，也要上交他们的“头儿”。这就是文明的社会吗？那些孩子的命运，他们的生活，和狄更斯笔下的孤儿奥立佛的生活又有什么区别呢？奥立佛是幸运的，能够被善良的人收留。

而在现实社会中那些误入不明组织的孩子们，他们的命运会怎样，能够遇到好心人吗？我想不会的，他们的结局或许是像这部作品中的南茜那样，或者是饿死、病死。这也是这个所谓的文明社会的必然结果。社会越是进步，人类越是文明，那些不良分子也就越猖狂，而不幸误入他们手中的孩子们命运就越悲惨。所以，我们更需要用爱心去帮助那些在困境中的人们，帮助他们摆脱困境，迎来幸福的生活。

《雾都孤儿》反映了善与恶、美与丑、正义与邪恶的斗争，赞扬了人性中的正直与善良，也揭露了当时英国隐藏在伦敦狭小、肮脏的偏僻街道里的恐怖与暴力。还说明了善良能克服一切艰难险阻的观点，故事美好的结局，也证明了这点。

好人终会有好报的，邪不压正，正义一定会打倒邪恶的！坏人也终会得到悲惨的下场。

《雾都孤儿》不愧为世界名著，被它优美的语言与幽默讽刺的手法所深深感动，让人“含泪微笑”，心灵顿时得到充实与净化。

## 雾都孤儿读后感悟篇四

这一周空余时间很多，所以读了两本书，一本《雾都孤儿》，一本《简爱》，这里先谈一下读《雾都孤儿》的感受吧。

先介绍一下作者狄更斯那个年代吧，在狄更斯那个时代，英

国式全世界军事上，经济上最强大的资本主义国家，而伦敦就像一面镜子，反映着整个社会的种种矛盾。豪华的店铺里充斥着从大英帝国个殖民地运来的珍贵商品，供贵族资产阶级享用，而在危楼破屋里生活的工人和城市贫民生活却十分困难。狄更斯就是通过这一生活背景来描写的。狄更斯在小说中，无情的揭露和鞭挞了资本主义社会的黑暗。

这部作品的主角奥立佛是个孤儿，在贫民救济院里长大，一直受到别人的歧视。因为不堪虐待而逃到伦敦，误入贼窝，受骂挨打，成长过程中不知吃了多少苦头。虽然在这样的环境中成长，但奥里佛有一颗善良的心，不管受多少苦，他不愿做坏事的决心是最大的。他受恩于人，永远也忘不掉感谢恩主。虽然他受到一些好心人的同情并收养，如布朗鲁先生，梅里太太，但盗贼集团里的人仍不放过他，而他的同父异母的哥哥也想致他于死地。奥立佛的命运是悲惨的，但他又受到好心人的帮助，查明了他的身世，并获得了遗产。他的命运最终得到了改变，可望成为一名对社会有用的人。

这部作品在开头就写了奥里佛在贫民救济院的情况，狄更斯在描写贫民院的生活情况时用了极其讽刺的手法：“每个孩子有一碗薄粥，一点也不能增多，只有遇到重要的公共节日，除一碗粥外才能增加二又四分之一盎司的面包。他们吃过的粥碗从来不需要洗，孩子们总是用调羹刮碗里的残汁，一直刮到碗锃明烁亮。刮碗这件事完成之后，他们坐在那里眼睁睁地盯住大铜锅，仿佛他们能够把一块块灶砖都吞下去。这是他们还穷凶极恶地舔着自己地手指头，巴望着有几滴溅过来地粥星儿。”

从中可以看出那些孤儿的生活是多么的贫困，整天都处在饥饿状态中，无望地舔着自己的小指头，巴望着溅过来的粥星儿。可想而知，孩子们的生活是多么的悲惨，而奥里佛就处在这样的环境下。狄更斯正是用小说形式反映当时黑暗的社会现实，资本主义社会下人民的生活是多么的贫困，贫民的生活就如作品中写的一样。

读完这部小说，我心里久久不能平静。奥立佛是个坚强、善良、聪慧和勇敢的天真男孩，却经历了坎坷的人生，最终雨过天晴，迎来了幸福的生活。而我们现在是生活在蜜罐里，在福窝中，却经常抱怨，总是不满足。但我们可曾想过，世界上还有许许多多贫困的孩子，正面对着失去亲人，漂泊流浪的生活，或许是面对辍学的困境和挨饿的局面。他们充满着对生活的热爱，憧憬着明亮的教室，向往着可口的食物或者是保暖的衣服。面对这些渴望生活的贫困的孩子，我们能视而不见吗？能袖手旁观吗？社会越是进步，人类越是文明，我们更需要用爱心去帮助那些在困境中的人们，帮助他们摆脱困境，迎来幸福的生活。

## 雾都孤儿读后感悟篇五

今年暑假我认真阅读了英国著名小说家狄更斯的名著——《雾都孤儿》，感触颇深。

书中讲述了19世纪繁荣一时的英国，老百姓生活却十分贫苦。主人公奥利弗·特威斯特就是其中之一。奥利弗是个孤儿，从小生活在孤儿院里。那里有个规定：只要活到9岁的孩子就可以意外的得到两片面包(比平时得到的面包多)，一碗稀饭和一件新衣服，而很多孩子却活不过9岁就死了，可怜的奥利弗能活到9岁也算是个奇迹了。在那里满9岁的孩子就相当于成年了，就可以自己干活，挣钱养活自己。

于是奥利弗被送到一家承办丧事的棺材店里当学徒，那里的每一个人都瞧不起他，打骂他，侮辱他，奥利弗再也不能忍受，就只身逃往伦敦。可是不想被骗入贼巢，后来被一位好心的老绅士救出(最后才知道他是奥利弗父亲年轻时的一个好友)，但很不幸，他又一次被抓回贼巢。读到这儿，我的心被奥利弗的悲惨命运紧紧地揪着，他的饥饿、他的喘息、他的恐惧让我时时牵挂着，我多希望他能早日摆脱困境，获得新生。

天生心地善良的奥利弗不愿与这帮盗贼为伍，他想逃生，想向被盗的人家报信，可是他太小、太纤弱了，他的命运被凶恶的坏人掌握着，他努力抗争，最后在一些好心人的帮助下重新获救，并找到了那位曾经救过他的老绅士。在大家的共同努力下，几经周折，夺回了属于奥利弗的财产，老绅士还认奥利弗做了自己的儿子。终于，奥利弗可以过幸福的生活了。我真为奥利弗感到高兴，可怜的他获得了父爱，再也不用居无定所了。

书中主人公生活在社会的最底层，面对困难，面对利诱，面对毒打，奥利弗能抵制诱惑，不堕落，不走向犯罪道路，坚定做人的标准，最后经过大家的共同努力重获新生。我从小小说的开始到结束一直为小奥利弗的命运担心着，紧张着，庆幸着，欢呼着，他的生长历程时刻牵动着我的心，震撼着我的心。我生活在二十一世纪的新中国，社会安定，父母又为我提供了良好的学习、生活环境，我要珍惜现在美好时光，向奥利弗学习，克服一切困难，努力学习科学知识，将来报答父母，报效祖国，做一个社会有用的人才！